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3〕255号

签发人：钟浩

关于下发桐君阁零售业态集采、分采 启动阶段采购操作事宜的通知

各公司：

经股份公司研究决定，计划于2013年5月25日正式启动零售集采和分采工作，特将此期间具体采购相关工作明确如下：

一、在2013年5月25日前，所有相关业务操作及流程按现有模式执行；5月25日后，所有相关业务操作及流程按《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零售业态集采、独立营运实施操作方案（试行）》执行。

二、3大零售集采分中心务必在2013年7月1日前制定各自片区的零售经营商品目录（在《桐君阁零售业态经营商品目录（2012）》目录中筛选组成），并上报零售集采中心。零

售业态新品种引进办法将进行修订,修订完毕将尽快下发至各零售集采分中心。

三、两大物流公司现有 ABC、专供零售销售的 D 类商品库存的处理方式

(一)成都西航港、绵阳零售集采分中心主动与成都西部联系需求计划,分销成都西部现有库存,成都西部须按底价销售给 2 个零售集采分中心;桐君阁医药批发公司除前期已销售给重庆零售集采分中心部分 A 类品种外,剩余库存继续由桐君阁医药批发公司配送到门店。

(二)ABC 商品中属于可外销的部分商品,请成都西部、桐君阁批发公司根据自身公司经营需要与合作商自行洽谈并签订购销协议,但必须维护销往外部终端客户零售价。

四、零售集采分中心采购职能调整及新开户工作

(一)ABC、专供零售销售的 D 类商品:

1、零售集采中心负责提供该部分商品及供应商相关资料(见附件一),并负责协助各零售集采分中心的开户工作,原则上各零售集采分中心在 7 月 1 日前完成自有负责片区该部分品种新开户工作。请各公司指定专人与零售集采中心何文秀(手机号 15922894899;QQ 号:642477128)联系和反馈问题。

2、为确保此部分商品在采购调整期间的货源保障,请各零售集采分中心组织力量突击联系开户工作,同时请各零售分采中心、成都西部、桐君阁批发公司及时沟通衔接好下以问题:

(1)各零售分采中心若已与该部分商品供应商洽谈好直接开户,但成都西部、桐君阁批发公司尚有库存。

①四川片区两零售集采分中心须先分销完毕成都西部库存后（成都西部须保留可外销的品种除外，由两零售集采分中心与成都西部自行协商），方可自行采购。

②重庆片区各单位须由桐君阁批发公司配送完现有库存后（桐君阁批发公司须保留可外销的品种除外，由重庆零售集采分中心与桐君阁批发公司自行协商），重庆零售集采分中心方可自行采购。

以上衔接工作请各零售集采分中心与成都西部、桐君阁批发公司自行协调衔接好工作进度，确保不断档，不影响商品供应配送。

（2）各零售分采中心若已与 ABC 商品供应商洽谈好直接开户，成都西部、桐君阁批发公司已无库存，则由各零售集采分中心自行采购。

以上（1）、（2）已开户客户、品种情况各零售集采分中心应及时上报到零售集采中心何文秀处。

（3）对于经过沟通协调后暂不能调整进货渠道或不愿意直接开户合作的客户，各零售分采中心于 2013 年 6 月 7 日前向零售集采中心（何文秀）上报（上报格式见：附件二），由零售集采中心继续与客户沟通，此阶段该部分品种仍由桐君阁批发公司、成都西部购进配送。该部分品种的最终的开户合作意见以零售集采中心正式下达通知为准。

（二）非 ABC 商品

该部分商品由各零售集采分中心自行比价采购，在同品同价的情况下，优先向成都西部和桐君阁批发公司等内部公司采购。

五、在零售集采、分采启动阶段请零售集采中心、集采分中心

与成都西部、桐君阁批发公司加强沟通衔接，保障采购工作的平稳调整，保障商品正常配送。在此期间由股份公司采购分管领导及零售集采中心总体协调该项工作。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2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3年5月22日印发

拟稿：杨平

校核：杨平
